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与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
重组事项获得批复的关注公告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港中旅集团”）于2016年7月12日发布《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关于与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重组事项获得批复的公告》，公告中称：港中旅集团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关于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与中国国旅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改革〔2016〕108号），经国资委批准，港中旅集团与国旅集团实施重组，国旅集团整体并入港中旅集团，成为港中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国旅集团不再作为国资委监管企业。

港中旅集团目前存续期内中期票据包括：“11港中旅MTN1”（2011年1月12日发行，23亿元，7年期）、“12港中旅MTN1”（2012年5月23日发行，26亿元，7年期）、“14港中旅MTN001”（2014年3月18日发行，10亿元，7年期）和“14港中旅MTN002”（2014年9月5日发行，26亿元，7年期），均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级。

根据港中旅集团公告，本次重组的实施尚需满足相关条件，因此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上述重大事项，联合资信已与港中旅集团取得联系，并将进一步保持沟通，以便动态分析上述事件对港中旅集团及其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